

2023年学校收费自查报告 小学开学收费 工作自查报告(通用10篇)

报告是指向上级机关汇报本单位、本部门、本地区工作情况、做法、经验以及问题的报告，报告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报告。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报告范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一

我校年秋在收费项目及收费标准上，我校严格执行了省物价局、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共同制定的《关于在全省义务教育阶段推行“一费制”收费办法试行方案》。

规范教育收费是减轻群众负担，保持社会稳定的重大措施，学校的收费工作是一项政策性十分强，涉及到千家万户，群众十分关注的工作。在收费工作中，我们做到了：收费实行明码标价，项目公开，专款专用，亮照收费。

杂费为每生每学年1—2年级：130元；3—6年级：180元。课本费为每生每学年一年级：56元；二年级：59元；三年级：84元；四年级：103元；五年级：102元；六年级：102元。作业本费1—2年级：每生每学年12元；3—6年级：每生每学年17元。没有乱收费、超收费现象。且能够及时填写中小学收费明白纸，让家长做到心明眼亮，让家长来监督学校收费。

我校严格遵照上级文件精神除了定学生用书外，其它的钱都用在了学生烤火、教师培训、购买办公用品和教学用品、学校水电费和邮电费、学校维修等。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二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区教育局有关收费政策，我们认真学习了

上级有关文件，把教育乱收费作为治理工作的重点，高度重视收费工作。重点学习了鲁政办发[20xx]65号文件精神，让全校师生通晓收费政策，明确收费项目、标准和文件依据，严格执行收费政策，对没有上级文件规定的收费项目，坚决不收，以实际行动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进一步增强学校收费的自觉性和责任感。

中心幼儿园立即成立了以李伟园长为组长、徐文利主任、孙钦华会计为成员的收费自查小组、对中心幼儿园的所有班级进行了自查、结果发现没有乱收费现象。我们在收费中严格控制收费项目，严格把关，所收费用、项目都在校务公开栏公示，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同时，我们又对全镇所有幼儿园进行了收费检查，通过调查走访、结果显示无任何乱收费现象，无搭车收费现象。

出现的问题有：

部分家庭困难的学生，不能及时交费，部分学生不订教材。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三

根据全国治理教育乱收费部际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xx年春季学期开学教育收费检查工作的紧急通知》和省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规范教育收费示范县(市、区)检查验收和春季开学收费检查实施方案》的要求，我校为贯彻上级文件精神，更好的落实上级各项收费政策，切实规范我校收费工作，组织了认真的自查自纠活动，现将我校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统一思想，加强管理。

以十七届中央纪委第五次全会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切实做好

规范教育收费、进一步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学校在涉及收费的相关人员进行统一思想的教育，使他们充分认识到加强收费管理工作就落实在他们的执行和操作之中，务必重视、务必认真、务必坚持原则。

二、加强对教育收费自查的认识：

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因此，这次检查是很有必要也很重要。

通过此次自查，我们要更加明白任何教育乱收费行为，都有损于教育的形象，有损于教师的形象，有损于党和政府的形象。规范教育收费工作，是推动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的必然要求，是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任务。

三、自查内容：

1、领导重视，及时召开有关会议，学校上下引起重视，各自明确责任，层层落实，规范制度建设等。

2、我校属于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国家为减轻农民负担，学生免收学杂费，我校严格贯彻上级精神，坚决不学生收取任何费用。

3、不存在违规向学生和家长提前收取费用，无捐资、赞助等费用无借读费，不存在以举办提高班、实验班、快慢班和超常班等为由向学生收取费用。

4、在免除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学生书簿费后，生均公用经费得到保证。

5、不存在违反自愿原则强制收取服务性费用，不组织学生统一购买教辅材料、课外读物、报刊杂志，不存在强制学生统一购买服装和学习用品的现象。

7、不存在违规补课收费等情况，包括利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双休日强制或变相强制学生参加收费的补课；以民办（非学历）教育院校的名义，由本校动员、本校老师上课，举办以本校学生为主要对象的文化补习并收费以及将教室出租给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用于举办针对小学生补课收费的行为。

8、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情况，开展教育收费公示，按规定的内容和方式实行公示，收费政策调整后及时更新公示相关内容。

9、不存在违反国家规定擅自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扩大收费范围，以及国家已明令取消的收费项目继续收费，摊派教辅材料等。

10、学校按照治理商业贿赂的工作要求，加强财务管理。

12、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帮困措施。

13、不存在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收费行为。

四、继续规范教育收费：

我校将继续认真落实上级有关精神，加强学习和宣传，认真加以巩固，防止松懈和麻痹大意，严格按程序操作。切实把规范教育收费放到重要位置来抓，进一步明确教育收费规范要求。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四

政风行风建设，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对教育的满意度，落实国家和省关于规范教育收费、治理教育乱收费的要求我们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合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合政办发〔20xx〕48号和教育局合教字〔20xx〕132号文件精神，开展了一次全面、彻底的教育收费

自查自纠活动，学校的收费工作经历了一次严格的清理，得到了进一步的规范。我校认真组织了自检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为确保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落到实处，我校成立了以校长为组长的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并及时召开了自查自纠工作会议，强调各班班主任是规范教育收费第一责任人，要求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谁出问题追究谁。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切实做好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坚决刹住教育乱收费现象。

二、工作重点

1. 认真学习文件精神，提高思想认识，增强依法依规收费的自觉性。加强各教师对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的思想认识，保证收费工作规范落实，强化收费工作的责任制，统一思想，严格执行收费政策规定。
2. 加强领导。认真落实“谁主管、谁负责”工作责任制，规范落实收费工作。
3. 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八条禁令”。不得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扩大收费范围。坚决抵制各种乱摊派和搭乱车收费。
4. 加强对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宣传教育。实行“阳光收费”，严格执行收费公示制度，规范公示，及时向社会公示学校收费项目、标准和依据，规范收费票据的使用和管理，主动接受学生、家长和社会的监督。
5. 不强制学生统一征订报刊杂志、教学辅导资料；不强行向学生推销、生保险和学习、生活用品。

6. 不以组织举办“辅导班”等为由向学生收取费用，不租借学校场所给社会培训机构或校处人员开展针对中小学课程的有偿补习活动。禁止本校在职教师举办或参与举办的各类收费的培训班、补习班、提高班。
7. 不以借读生、代培生、旁听生、插班生等名义高收费。
8. 我校对辖区幼儿园的收费严格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收取，不存在国家已取消的费用。如赞助费、建园费、教育成本补偿费、特色班费等乱收费行为。
9. 严格财经纪律，加强教育经费管理。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的规定。不挪用教育经费。
10. 加大自查力度，保证收费政策落到实处，规范收费管理，提高学校资金使用效益。将继续贯彻执行上级关于教育收费的文件精神，进一步规范我校的收费管理，确保收费工作落到实处，管理规范，符合要求。

三、落实情况

1. 我校在规范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工作方面，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上级文件规定的收费项目和标准执行，遵照先审批后收费的原则进行收费。没有擅自设立收费项目、提高收费标准和扩大收费范围现象发生。学校没有收取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确实需要学校代收的费用，也是在学生自愿和非盈利的原则下进行，并按要求为学生开据合格的收费凭据。
2. 扎实推进政务、校务、收费公开，做到公开透明。学校在校园醒目位置设立“校务公开栏”，通过公示，加强公示内容的动态管理，让学生家长在收费前了解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以及收费范围、减免政策、投诉方式，使教育收费在阳光下操作。

3. 学校和教师没有出现以举办“辅导班”“提高班”等为由向学生强制收取费用。

4. 严格执行上级关于中小学教育收费管理规定，没有强制学生订购教辅资料、课外读物、报刊杂志。多年来一直坚持严把教材、教辅资料入口关。在教材征定上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课程征定，禁止各班统一组织征订教辅资料和搭售教辅资料，更不允许任何班级和教师强制性要求学生购买教辅资料。

5. 认真落实国家救助贫困生政策，对所有接受资助的学生张榜公布，按政策办理。对一些有特殊困难家庭的子女，学校实行了该免则免、该减则减的办法，切实减轻了农牧民负担，减少学生流失。

四、取得效果

我校通过开展对收费行为的集中清理活动，有效促进了学校严格遵守教育法律法规、规范教育收费的要求，对学校杜绝乱收费行为的发生、真正减轻学生家长的经济负担，切实维护学生和家长的合法权益有着深刻的意义，加快了建设和谐校园、放心校园、人民满意的学校的步伐。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五

为了全面深入开展规范教育收费、进一步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切实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根据《xxx市人民政府关于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的实施意见》的有关精神，学校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领导小组对中心校、各基层小学和幼儿园收费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1、各校都能严格执行规定的收费项目和标准，并实行收费公示

制度，自觉接受群众的监督，保证了各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实行“一费制”的顺利进行。

2、学校收费都能使用省财政厅监制的收费票据，及时填写学生收费登记卡，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实行财政票据电子化管理。

3、学校都没有擅自编印、向学生统一征订中小学教辅材料。没有印发教辅材料《推荐目录》、搭售教辅材料以及强迫学生购买教辅材料。各校都能严格按照“按实发生、据实收取、不得盈利、及时结算、多还少补”的原则加强对学生代办费的管理，严格按照代办项目的范围开支，学校其他费用没有在代办费中列支。

4、城市义务教育阶段的学校有xxx街道中心学□xxx小学□xxx小学都能按照“一费制”的标准收取课本费和作业本费，取消学生的体检、看电影两项代办收费项目；对学生服装学校根据实际情况按照“一事一毕、事毕结清、多退少补、不得盈利”的原则进行处理，没有强行统一收取，也没有在代办收费中加收其他费用。借读生及其收费管理严格按照《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招收借读生工作管理的通知□(xxx教综[20xx]37号)和《关于县城城关学校招收本县农民工子女入学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xx教综[20xx]53号)文件规定执行。

5、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有下黄小学、坂头小学、木兰小学，学生全部免除学杂费及教科书费，学校对外来学生都没有收取借读费，学校除按照“一费制”规定收取作业本费外，没有再向学生收取其他任何费用。

6、各小校都能认真贯彻执行莆田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xx市农村义务教育阶段“两免一补”工作实施办法□(xx办□150号)，进一步落实对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政策。

7、幼儿园收费都能按福建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教育厅

《关于印发

的通知(XXX[]费330号)和XXX市物价局、财政局、教育局《关于调整幼儿园收费标准的通知(XXX市价[20XX]83号)文件规定执行(标准详见附表三)。

8、各小校没有擅自增设项目向学生收费或继续收取已明令取消的代办费及收取或变相收取与招生入学挂钩的赞助费、捐资助学费等;也没有其它部门或单位在学生注册时向学生进行摊派, 搭车收取任何费用。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六

我校教育收费工作在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下, 认真贯彻落实县教体局[]XX教办有关文件和会议精神, 继续开展治理教育乱收费规范教育收费工作专项检查。我校高度重视, 专人负责, 有计划、分步骤, 认真开展自查, 现将我校有关收费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 提高认识。

成立了以校长为组长的财务管理领导小组, 并设立举报电话、制作了XXX箱, 建立了举报登记、查处督办制度和保密制度。组织全体教师学习文件精神 and 操作方式, 落实责任, 各司其职, 各负其责, 上下联动, 齐抓共管。

二、加强公示, 严格执行收费的各项政策。

我校严格按照X教字[]20XX[]32号文件的收费项目和标准进行收费, 不增加收费项目, 不扩大收费范围, 不提高收费标准。学校按规定在学校醒目的位置张贴由县教体局统一印刷的教育收费公示牌, 接受家长和社会的监督。学生一律自愿, 不硬性规定。不强迫学生收取上级审订书目外的任何资料费。

三、明确要求，严格规范学校收费行为。

学校认真贯彻上级各部门的统一部署，认真执行有关部门规定的项目和标准。学校对开学收费坚持做到依法收取，执行“四公开”的规定，以增加收费的透明度，实行专人负责，校长一把手负责人对收费全权监督。

四、落实责任，加大对收费的工作监管力度。

我校能切实加强收费的管理，落实领导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坚持“谁主管，谁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原则。学校适时召开全体教职工会议学习有关文件精神，加强对全体教职工的宣传和教育，增强依法收费的意识。

五、不断加强规范收费力度，推进学校健康发展。

学校收费牵涉到千家万户，关系到学校声誉和形象，是一项敏感工程。在收费问题上，每个人的每一举动都对信息发展有着重要影响。为此，学校制订了规范收费制度，落实了规范收费工作责任制，确保教育乱收费责任投诉为零，为教育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加强收费管理，为树立良好的教育形象而努力。

我校根据市委、市政府指示精神和市委、市廉政办的统一部署，深入推进教育系统的行风建设，深入学习规范中小学教育收费工作的实施意见，严格遵照指导思想的“三个有利于”即有利于保障教育健康、快速、持续发展，有利于满足社会日益增长接受优质教育的强烈需求，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树立教育的良好形象，即规范招生、规范编班、规范收费，努力实现教育收费工作法制化、制度化、规范化。

一、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增强规范教育收费的责任感和自觉性。

教育收费属政府行为，政策性强，情况复杂，涉及到千家万户，是百姓关注的热点。我校领导班子高度重视这项工作，认真学习有关精神及法规总结经验，自觉查找差距，切实抓好收费整改工作。

二、加强领导。确保规范收费工作健康有序开展。

我校严格按照收费卡标准收费。因我校是特殊教育学校，因此我们认真参照公办二类幼儿园收费标准进行收费，保育费60元/月，管理费60元/月，代办费120元/学期，杂费70元/学期，搭伙费12元/月，养护住宿费700元/月，择校费400元/半年，报名费5元。由于我校情况特殊，学生来源多为低保家庭、三残子女。学习《关于对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减免问题的通知》后，学校减免了二十余名同学的代办费，学杂费，保育费，管理费，择校费等，金额近xx万元，受到家长与学生的好评。

三、加强监督，严肃纪律，实行校务公开制度。

学校主动向社会和学生公开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增加收费工作的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和学生的监督。

以上是我校二零xx年秋季收费工作自查报告，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对照市教育局颁发的《关于规范中小学教育收费工作的实施意见》严格遵照文件精神，并愿接受上级领导对我们收费工作进行的监督、指导和检查，不断努力，争取把工作做的更好。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七

按照市政府纠风办、市教育局的要求，我校就深入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开展了自查自纠，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检查的管理力度

为了更好地开展深入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通过自查自纠，查找收费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以便在下一步将收费工作做得更好，我校成立了“深入治理教育乱收费领导小组”及办事机构。

二、教育收费的开展及自查情况

1、收费情况

我校无任何违反自愿和非营利原则，强制收取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从中牟利情况。

(1) 学校严格按上级有关规定对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均免收课本费无违规行为。

(2) 学校没有以任何名义举办重点班、实验班、特色班，无违反规定招生并收费。

(3) 学校没有举办或参与举办各种培训班，没有利用节假日为学生补课并收取补课费的行为。

(4) 学校以学生自愿为原则收取代收费。如作业本费、保险费。

(5) 教材、教辅资料征订坚持“一个渠道、一个目录”的原则，即坚持向市新华书店征订，坚持按上级部门审核通过的目录范围进行征订，从未擅自编印、统一征订教辅材料，收取资料费。

2、收费公示在每学期开学前，学校根据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在学校明显位置制做、设立教育收费公示牌，及时做好收费公示工作。教育收费公示做到内容完整、有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批准机关及文号）、收费范围、计费单位、投诉电话等，并设立意见箱箱，自觉、主动地接受家长和社会

会的监督。对家长不明白的，有问必答，做好耐心、细致的答疑工作。

三、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虽然我校在收费工作中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难免在教育收费的开展中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学校制度建设还不太完善，有些收费工作条例需要从新制定和改进。

今后，我校将严格管理教育收费工作，将教育收费抓好抓实，使学校教育收费工作能做到合理、合规、合法。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八

一、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增强规范教育收费的责任感和自觉性。

教育收费属政府行为，政策性强，情况复杂，涉及到千家万户，是百姓关注的热点。我校领导班子高度重视这项工作，认真学习有关精神及法规总结经验，自觉查找差距，切实抓好收费整改工作。

二、加强领导。确保规范收费工作健康有序开展。

我校严格按照收费卡标准收费。因我校是特殊教育学校，因此我们认真参照公办二类幼儿园收费标准进行收费，保育费60元/月，管理费60元/月，代办费120元/学期，杂费70元/学期，搭伙费12元/月，养护住宿费700元/月，择校费400元/半年，报名费5元。由于我校情况特殊，学生来源多为低保家庭、三残子女。学习《关于对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减免问题的通知》后，学校减免了二十余名同学的代办费，学杂费，保育费，管理费，择校费等，金额近万元，受到家长与学生的好评。

三、加强监督，严肃纪律，实行校务公开制度。

学校主动向社会和学生公开收费项目，收费标准，增加收费工作的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和学生的监督。

以上是我校二零零二年秋季收费工作自查报告，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对照市教育局颁发的《关于规范中小学教育收费工作的实施意见》严格遵照文件精神，并愿接受上级领导对我们收费工作进行的监督、指导和检查，不断努力，争取把工作做的更好。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九

学校秋季开学收费自查报告一：

为进一步配合做好教育系统规范教育收费工作，根据《浦东新区教育局关于做好规范教育收费自查工作的通知》要求，我校领导班子高度重视，在行政会议上专题学习教育局下发的《上海市教育委员会等七部门关于20上海市规范教育收费工作的意见》，并在全校进行了广泛的宣传，并部署了细致的

自查工作，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执行收费政策情况

对学校自行组织的'课外教育活动，学校做到在开学前制订计划，听取学生家长委员会意见，向家长发放《告家长书》并向区县教育行政部门备案。

二、违规收取与入学挂钩的各种形式、各种名目的费用情况

去年9月以来，学校坚决实施招生阳光工程。在招生过程中，坚决执行义务教育阶段公办中小学免试就近入学政策，不收择校费，也从未违规收取过与入学挂钩的各种形式、各种名目的费用。

三、违规以重点班、提高班、实验班、特色班等名义招生收费的情况

去年9月以来，学校没有开设重点班、提高班、实验班、特色班，更没有以此等名义乱收费。

四、违规办班补课收费的情况

1、去年9月以来，学校未违规进行大面积补课，但我校初三毕业班老师利用下午第四节课后的时间义务为部分后进生补缺补差，严格按照“三不”原则规范操作，并书面告知学生家长决不收取任何费用。

2、去年9月以来，学校无违规举办各类学科班(竞赛班、提高班和补习班等)和有关中小学各类竞赛活动等。也没有与社会力量合作办学或以社会力量办学名义，由学校动员、组织、强制或变相强制本校学生参加各类收费的培训班。

3、去年9月以来，学校没有违规由家长委员会或其他形式组

织课外补课活动。没有将将教育资源出租给其他单位，用于对中小学生的办班、补课等教学活动。没有以本校学生为对象与外单位开展有收费内容的合作项目。

五、代办收费(含服务性收费)使用情况

1、去年9月以来，学校在每学期开学之前将代办收费项目、使用范围通过公示栏公示、《告家长书》形式向学生家长或学生公示，在学期结束时，学校向学生家长或学生提供结算清单，并严格执行“多退少不补”的规定。

2、去年9月以来，学校没有存在借代办收费(含服务性收费)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代办费的课外教育活动费；学生服(校服)费；报刊费；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学生平安保险费；中小學生住院医疗互助基金；午餐费等项目没有超过规定费用。

六、进城务工就业的农民工子女教育收费政策执行情况

去年9月以来，学校对进城务工就业的农民工子女积极接纳，未违规收取各类费用。

七、违规强行征订教辅材料情况

去年9月以来，学校严格按照上级文件精神，不向学生强行征订在市教委确定的书目之外的教辅材料(包括各类文字资料、音像资料)，教师也决不以布置作业为名，强制学生购买教师指定的教辅材料。一经查实，严肃处理。

八、违规向学生和家长收取转学费情况

九、将校舍出租给社会力量办学机构的情况

去年9月以来，学校没有将校舍出租给社会力量办学机构

十、学校不存在出租出借场地(不含体育场地向社会开放)的情况。

十一、教育收费公示制度执行情况

一直以来，学校始终认真实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每学期开学前公示在校门口规定的公示栏内，内容包括收费项目、收费标准、收费依据、减免政策、投诉电话五项内容，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实行帮困助学情况

本校现有教师志愿者队伍三支，参与义务辅导活动的教师70人，今年以来对1000多人次的学生义务辅导。今年以来，通过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行帮困措施，凭“助学券”一律免交午餐费。学期结束给一些困难学生赠送了蚕丝被。学校还从公用经费和“爱心帮困”基金中帮困助学。用于学生的帮困专项资金2、2724万元，受益学生总人数45人。

总之，在本次规范收费的自查中，对应自查要求，没有发现任何违规收费现象。我们将以此自勉，努力把这项工作做得更好。

学校秋季开学收费自查报告二：

南川中心学校：

按照中心学校要求，我校于10月15日对至第一学期开学各项收费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对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1、开学初，我校严格执行国家“三免一补”政策，免去一至六年级学生学杂费、课本费、教辅资料费。

2、按照“一费制”要求，代收了学前班学杂费每人100元(其

中：杂费47.5元，取暖费30元，代收课本费22.5元)，且收费票据开写工整规范，代收的学前班学杂费已上缴财政局审核。

3、严格执行自愿投保原则，由财险公司人员在学校办理保险业务，保险单据当场交由学生家长保管。

4、除此之外，学校无任何其它收费项目。各班主任、课任教师也无向学生收取任何费用现象。

5、学校严格执行校务公开制度，义务教育经费大宗支出必须经过教师会议讨论决定，所有支出采取定期与不定期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公布。学校成立了校务公开监督小组，各项事务都接受全校师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经过自查，我校无乱收费现象存在，代收费也符合规定。现将开学收费工作总结予以呈报，敬请指正。

更多相关热门文章推荐阅读：

1. 校长开学工作自查报告
2. 教育局收费情况自查报告
3. 秋季开学自查报告
4. 学校秋季开学工作自查报告
5. 2016年治理教育乱收费自查报告
6. 开学工作自查报告
7. 秋季开学安全自查报告
8. 2016开学工作自查报告范文

9. 2016初中开学工作自查报告

学校收费自查报告篇十

纠风办《关于开展20xx年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专项检查的实施方案》的要求，对学校所有教育经费和教育收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认真清理，尤其针对文件中所提及的主要内容进行了自查自纠，现将我校教育经费和教育收费管理使用情况检查结果汇报如下。

一、学校秋季开学以来的收费情况。

学校成立了校长为组长，以总务负责人、教师代表为成员的民主理财小组。在工作中，学校严格贯彻上级部门制定的一系列规章制度，执行对学生实施免除课本费、学杂费的国家规定，作到了认真登记，保障及时把免费课本发放到学生手中。实施收费公示制度，按上级要求，收取学生作业本费，情况如下：

一、二年级每生7.5元；三、四、五年级每生10元。

一、二年级共有学生110人，收取作业本费825元；三、四、五年级共有学生184人，收取作业本费1840元，全校共收取2665元作业本费。

根据学生自愿、家长同意的原则，组织学生参加保险，情况如下：全校共有名学生自愿参加人身意外保险，每人交纳保险费50元，全校公交纳保险费2100元。

二、今年以来县直有关部门没有到我校进行检查、收费、罚款等。

三、我校严格要求每一位教师，不允许教师以任何方式给学生征订教辅。

因此，我校从没有出现过教师为学生统一征订教辅资料、购买校服的行为，学校和教师没有出现强迫学生接受经营服务并收取费用的行为。

四、学校没有违反规定设立实验班、特长班。

严禁教师有偿家教，一经发现，取消评优树先资格。几年来，一直无一名教师参与有偿家教，未举办一个收费补习班。

五、学校对于上级拨付的经费，没有违反规定将费用用于为教师发放福利、津贴和奖金等。

总之，我校的收费工作严格贯彻了上级部门的有关规定和精神，没有乱收费行为的发生。